

甘肅日報

康巴周末

人物

2015年2月14日 星期六

2

净化心灵的生命家园 天人合一的生存家园 和谐幸福的生活家园 人类未来的理想家园

余秀华作品：《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

我爱你/巴巴地活着，每天打水，煮饭，按时吃药/阳光好的时候就把本身放进去，像放一块陈皮/茶叶轮换着喝：菊花，茉莉，玫瑰，柠檬/这些美好的事物仿佛把我往春天的路上带/所以我一次次按住内心的雪/它们过于洁白过于接近春天/在干净的院子里读你的诗歌。这人间情事/恍惚如突然飞过的麻雀儿/而光阴皎洁。我不适宜肝肠寸断/如果给你寄一本书，我不会寄给你诗歌/我要给你一本关于植物，关于庄稼的/告诉你稻子和稗子的区别/告诉你一棵稗子提心吊胆的/春天/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其实，睡你和被你睡是差不多的，无非是两具肉体碰撞的力，无非是这力催开的花朵/无非是这花朵虚拟出的春天让我误以为生命被重新打开/大半个中国，什么都在发生：火山在喷，河流在枯……我们被渺小安慰，也被渺小伤害/这样活着叫人放心/那么多的谷子从哪里而来/那样的金黄色从哪里来/我年复一年地被赠予，被掏出/当幸福和忧伤同呈一色，我乐于被如此搁下/不知道与谁相隔遥远/却与日子没有隔阂

忽然 一个诗人余秀华

近日，身体残疾和一首叫做《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的诗，令写了 16 年诗的湖北诗人余秀华几乎在一夜之间声名鹊起，她的作品在微信群中被刷屏。

脑瘫、务农与辍学……诗人余秀华的生命中屡遭坎坷，她说，“这是改变不了的命运，但这样的生活，没一个人会甘心”，幸好拥有诗歌，令她的精神高高昂扬。

余秀华能够引起如此巨大的关注，主要是因为脑瘫患者和农村妇女的身份和诗歌写作结合在了一起，而且写得还不差。如果一个诗人身上没有诗歌文本之外的爆点，不会有这么多不读诗的人来关注。

在作品大受关注之后，有媒体这样称呼她——“脑瘫诗人”。当另一家媒体问她，别人这么称呼她是否难过时，余秀华很坦然地回答：我不觉得难过，因为这是事实。

一个诗人的走红

2014 年《诗刊》9 月号，以《在打谷场上赶鸡》为主标题，重点推出了余秀华的 9 首诗歌作品，并配发了她的创作谈《摇摇晃晃的人间》和编辑评论文章。“一个无法劳作的脑瘫患者，却有着常人莫及的语言天才。不管不顾的爱，刻骨铭心的痛，让她的文字像饱壮的谷粒一样，充满重量和力量。”《诗刊》编辑刘年如是推荐。写了 16 年诗的余秀华，终被国家级文学刊物所识。

2014 年 12 月 15 日，余秀华登上去北京的列车，参加了由诗刊社和中国人民大学共同主办的余秀华等 5 位“最低层的人”的诗歌朗诵会，诗刊社特为此次朗诵会出版《诗刊》（号外），刊发她的诗歌作品 20 首。“我跋出院子的时候，它跟着/我们走过菜园，走过田埂，向北，去外婆家……我们走到了外婆屋后/才想起，她已经死去多年。”在中国人民大学第三教学楼，当余秀华朗诵完自己的诗歌《我养的狗，叫小巫》时，整个身体都在颤抖。对于一名脑瘫患者，仅仅是朗诵也耗费了她许多力气。写了 16 年诗的余秀华，在首都发出自己的声音。

2014 年 12 月 22 日《人民日报》以《诗里诗外余秀华》为题，刊发了记者专访余秀华的文章。正是这个报道成为写了 16 年诗的余秀华之后红遍微信圈的开始。

一夜之间，余秀华的诗在微信上红了。

诗歌是她的拐杖

现年 39 岁的余秀华，来自湖北钟祥市石牌镇横店村，家中务农。余秀华因为出生时脑缺氧而造成脑瘫，无法干农活，无法考大学，高二下学期便辍学。从此之后，她赋闲在家，诗歌成了她忠实的伙伴。

余秀华的诗走红后，一些质疑声随即涌出，认为这些爆发力非常、叫人瞠目结舌的文字，不太可能出自脑部患有疾病的人。但人民网在去年 12 月的一段视频采访，让另一些人对余秀华起立致敬。

在视频采访中，因为残疾，余秀华说话时模糊不清，摇头晃脑，走路和打字时感觉很费力。“有时候就是自己一刹那的感觉，不高兴的时候，就去表达一种不高兴的情绪，并不是说要用诗句达到什么样的表现……对我来说写诗是一件小我的事情，我觉得我的残疾就是命，有些事情你改变不了，改变不了的就是命运……你在这个地方，你想走你想飞，但是你飞不起来。”

很多年来，余秀华在家中所能做的，就是扫地、做简单的饭菜。干活时，扫帚充当了她的拐杖，一如诗歌在她生命中的角色。

在给《诗刊》配发的自述中，余秀华写道，诗歌“不过是一个人摇摇晃晃地在摇摇晃晃的人间走动的时候，它充当了一根拐杖。”

这根拐杖，让她在艰难的人生道路上自觉安稳。“当生活很单调很无聊的时候，总要有一种东西让你对生活有点希望，那就是写诗喽。”她说，正如邻居们冬日打麻将一样，自己写诗也成了一种习惯，一天不写，心里就痒痒。

余秀华很高产，有时候一个下午就可以写五六首诗。在搁笔良久的小说《泥人》中，她把写诗称作“一个人的私密旅行”。只不过她的旅行用一根手指完成—因为脑瘫，她只会用左手食指打字，打字的时间远远超过构思。她的电脑是 2009 年湖北的网友们捐赠的，因年久失修，屏幕会随着余秀华敲击而闪动。

在她的博客上，有网友称，读余诗，常常让人有“悲从中来，不可断绝”之感。她的残疾、她不幸的婚姻、她无法摆脱的封闭农庄、和她的诗歌对比，悲情仿佛是注定的。亲情、爱情是余秀华诗中常见的题材，这或许因为她的爱情还未盛开便已凋零。然而余秀华对此却不以为然：“悲伤是我人生的主旋律，悲伤的时候更容易写诗，但我不是一个悲情诗人，我高兴时也写诗。”

不过，余秀华还提到，写诗给她带来了一些诗坛的名气，无法给她带来很多财富，《诗刊》发表余秀华的诗后，给她寄来了 1000 多元稿费，让她非常高兴，她每月的低保救助金才 60 元钱。

等待未完，除了爱情，还有诗歌被人认可，还有走出这封闭的村庄，还有回报父母。余秀华说，聊以自慰的是，目前已有两家出版社跟她联系，希望可以为她出版诗集。

过誉还是同情？

《诗刊》编辑刘年认为：“她的诗，放在中国女诗人的诗歌中，就像把杀人犯放在一群大家闺秀里一样醒目——别人都穿戴整齐、涂着脂粉、喷着香水，白纸黑字，闻不出一点汗味，唯独她烟熏火燎、泥沙俱下，字与字之间，还有明显的血污。”

诗人沈睿则说，这样强烈美丽到达极限的爱情诗，情爱诗，还没有谁写出来过。他甚至将余秀华比作了“中国的艾米莉·狄金森”（Emily Dickinson）。“出奇的想象，语言的打击力量，与中国大部分女诗人相比，余秀华的诗歌是纯粹的诗歌，是生命的诗歌，而不是写出来的充满装饰的盛宴或家宴，而是语言的流星雨，灿烂得你目瞪口呆，感情的深度打中你，让你的心疼痛。”

不过，将余秀华比作艾米莉·狄金森，还是引来不同的争鸣，认为这个比较有些过了头。出版人、诗人沈浩波在微博上写道，“仅就诗歌而言，余秀华写得并不好，没有艺术高度。这样的文字确实是容易流行的。这当然也挺好，只不过这种流行稍微会拉低一些诗歌的格调。不过再怎么拉低，比起轻浮的乌青体来，总还算不上丢人败兴。”

评论家、上海译文出版社副社长赵武平认为，身体患疾为余秀华的创作加上了一同情分，但文学评论界不能不管艺术标准，他认为有些评论里添加了过多的感情色彩，就像在某些儿童画里见到了“毕加索”或“米罗”。

香港诗人廖伟棠在与沈浩波回应里还指出，余秀华和许立志（打工诗人，去年坠楼身亡）都有几首好诗，这已经很不容易。那些缺点存在于她的不好的诗中，也存在你我不好的诗歌里。然而她的确比我们更艰难，何必尽力一毁？

（据《乌鲁木齐晚报》）



被称为“脑瘫诗人”的余秀华。

余秀华“热”与打工诗“冷”

■ 张中江

最近爆红的诗人余秀华在北京接受媒体的轮番专访。几乎与此同时，在天安门东北方向 30 公里的皮村，一场关于打工诗人的诗歌研讨会正在举行。当晚，来自全国各地的二十余位诗人，通过网络向世界朗诵了“我的诗篇”——“面朝未来/退到母亲的身体里——那里/没有荣辱，没有贫富贵贱之分……”

开在村里的诗歌研讨会

从皮村公交站下车，步行一公里多，就到了打工艺术博物馆。从外观看，这是一处再寻常不过的乡村院落，几个孩子嬉笑着奔跑打闹，时不时跑进右边的一排旧房子里玩。屋里坐着的，是唐晓渡、敬文东等这些在中国诗歌界有名有号的评论家。

这间被用作会议室的屋子不大，四周的墙壁和展柜里是有关打工者的展品，比如全国各地的暂住证。虽然开着两个户外取暖器，屋里还是有些冷，大家都穿着羽绒服发言。

青年诗人、批评家丛治辰在会上提到“老工人”、“新工人”的不同。他说在“工人诗人”李学鳌那个时代，文学和工业生产是一体的。工人们都有着极大自豪感，对自己的身份有着强烈认同。现在一些企业也在做企业文化，似乎看上去像当年团委所做的，但其实完全不一样。有些地方重金打造的“打工文学”，更像是为了让那些在机器前的人们觉得自己还有微渺的希望可以往上走。今天所说的打工者，本质上是农民。这个“工人”和当年那个“工人”，是完全不一样的。

“代表沉默的大多数发言”

这个“诗歌之夜”的一大主题，是坠楼身亡的工人诗人许立志诗集《新的一天》的首发。

唐晓渡认为，许立志诗集里的作品，是诗人以独立的个人面对这个世界，跟集体主义那个时代（不同）。像其中“青春墓地”的意象，和李学鳌那个时代主人翁的意识是完全相悖的主题。在他看来，这些有打工经验的诗人，“代表沉默的大多数发言”。其中的好诗，确实能穿透他们的经验。

谈到最近几年诗歌“回暖”的趋势，唐晓渡也表示认同。有多少人在读诗不好统计，但写诗的人曾有统计说接近 200 万人。仅宁波一地的统计，发表过诗歌的人就有 1500 多人（包括传统的报刊和新兴的网络渠道）。“中国还处在不断变化、诗意不断伸展的时代，和西方比较稳定（的社会形态）不同。”

■ 上官云

近日，农民女诗人余秀华凭借一首名为《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走红，两家出版社争相出版她的诗集，随后，她又当选为钟祥市作协副主席……余秀华在受到空前关注的同时，也招来一些质疑。2 日下午，余秀华在北京接受记者专访，对热点问题一一进行回应。她再次强调，不介意被贴“脑瘫诗人”标签，但要把它们跟自己的诗歌分离开来看，“对我关注的热度并不会持续很久，迟早都会结束，一个新闻性的东西能持续多久？我真的只是希望我的诗歌能够越写越好。孤独是我心理的常态。”

谈爆红——不介意被贴“脑瘫诗人”标签

2015 年伊始，随着一首《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的诗在网络“病毒般蔓延”后，作者余秀华火了。这位生于 1976 年的女诗人，出生时因倒产缺氧造成先天性脑瘫，至今走路不稳、手发抖、说话口吃。因此，余秀华在走红的同时便被贴上了“脑瘫诗人”的标签。

但就是这位身体略有残疾的诗人，写出了《我爱你》、《听一首情歌》等作品，并

学者敬文东也表示，自己看过许立志的诗，非常理解这样一个“白天见不到阳光，晚上见不到星光”的人，他的诗歌里不断出现死亡的意象。“他的诗歌意象里，没有回避普通人对死的不洁感。”把车间说成坟墓，流水线上的工人说成兵马俑，“都是非常棒的意象，非常有力。而且没有对世界的仇恨，其中还有悲悯和仁慈。”

“如此反讽的一个世界”

一天的研讨会过后，是简短的许立志遗著《新的一天》首发仪式。晚会的举办地是工人艺术剧场，狭小的场地因为涌进百十号人显得异常拥挤。现场导演一遍遍提醒大家不要吸烟，人们坐在木箱之上交谈，只有几个孩子不管周围发生了什么，兀自尖叫着玩手中的小汽车。

这样的直播现场，令第二天将出席胡润富豪榜发布会的财经作家吴晓波感慨万千，“我们身处如此反讽的一个世界”。吴晓波是为许立志出诗集、拍电影的的主要策划人之一。他担任当晚的主持人之一。

晚 7 时，诗歌朗诵会正式开始。开场歌曲之后，瘦瘦的诗人乌鸟鸟首先上台朗诵自己的作品《大雪压境幻想曲》——“天上的造雪工厂。机械的/流水线天使，昼夜站在噪音和炽灯光中/麻木地制造着美丽的雪花/超负荷的劳作，致使她们吐起了白沫/泄露的雪花/成吨成吨地飘落……”

年轻的乌鸟鸟本名陈亚贵，生于 1981 年。2003 年到 2014 年，他一直在佛山一家薄膜厂当流水线工人，几个月前他刚刚失业。他的作品《狂想》系列诗，去年 10 月获得了第二届北京文艺网国际华文诗歌奖三等奖。授奖辞中写道：乌鸟鸟的《狂想》系列诗从周遭的草根世界出发，在诡谲的想象中揉碎了来自底层经验的生活素材、劳作场景、个人感知和日常思考，营造出目不暇接的超现实景观与事件。

普通话不太好的乌鸟鸟，不太爱说话，更愿意通过网络来接受采访。此前他曾表示，“打工诗人”这个标签对自己的写作毫无意义，被贴上也很无奈。

“打工诗人”到底是谁？

是从城市工厂下岗后打工的工人，还是原本出自农村的更多被称作“农民工”的工人？在身份认同上就有所不同。而创作主题是坚持写车间、工作场所体验，还是有所超越，诗人之间的看法也不尽相同。

诗人绳子 2005 年和友人一起创办了“工人诗歌联盟”论坛，最高峰一天曾有 29 人同时在线。当天他朗诵了自己的作品《阶级兄弟》——“以契约的形式，我们不再分

余秀华：我不算天才 孤独是我的心理常态

被编辑成册，取名《月光落在手上》出版。对于新书的出版，余秀华是欣喜的，“没想到梦想能够成真。”

余秀华的创作成绩并非一蹴而就。还在上学的时候她就喜欢文学，2003 年开始收起游戏的态度，认真写诗。2005 年，余秀华第一次将自己的诗用信封装起来，邮寄给《钟祥日报》，没过多久，诗歌就发表了。但她从不会把稿子给别人看，“那里（指余秀华的家乡）懂得诗歌的人太少，而且我觉得诗歌是诗人化的东西，本来就不是给别人看的。”

对于贴在身上的标签，余秀华并不是很介意。她觉得，这都是自己真实的身体和身份，“可对于诗歌来说它们都是错误的。诗是任何身体、身份都可以写，要把它们跟我的诗歌分开看。”

至于“标签”与诗歌受到关注之间的因果关系，余秀华说，二者相辅相成的，可能是先关注诗歌后来了解到自己的身体，也有可能先听闻了身体状况再去读诗，“那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的诗歌本身。”

谈“改变”——平静生活被打破 关注迟早会结束

随着受关注度的提高，来拜访余秀华的人越来越多，媒体、官员、诗人。这打破

开/收拾灰蓝色系的工装/轻轻抚触，兄弟/来路去径都已被车刀旋切/我们互相伤害戏谑我们融为一体……”

而今他自己开了一家小店的绳子，仍然坚持认同“工人阶级”的提法，诗歌创作也要基于工人经验出发。“我们本身就是工人，去掉工人这个身份，那你的立足点在哪里？”在他看来，一些曾经交流过的诗友，后来发生了一些变化，写的东西慢慢变味了。由于创作理念的不同，他现在已经不再和此前媒体多次报道的 80 后打工女诗人郑小琼联系了。后者是当天朗诵诗歌次数最多的诗人之一。

整个朗诵会也是纪录片《我的诗篇》的组成部分，这部纪录片由秦晓宇和吴晓波等人在网上发起众筹。在现场播放的片段里，去年坠楼身亡的诗人许立志的影像和声音多次出现。当天许立志的大哥也到现场朗诵了弟弟最广为人知的几首诗《我咽下一枚铁做的月亮》《一颗螺丝掉在地上》《我弥留之际》。灯光亮起，瘦小的身形，相似的眉目，让观众恍惚间有诗人重生的错觉。“他的生命通过诗歌得到了延伸”，当晚主持人之一、著名诗人杨炼如是说。

“农民工不是工人”

当晚，诗人唐以洪朗诵了自己的作品《退着回故乡》。这首诗也被改编成歌曲，被选为《我的诗篇》纪录片的主题曲。1970 年出生的他，高中没毕业就离开家乡打工，曾做过普工、建筑工等，至今已在各类刊物中发表诗歌数百首。在他的诗歌里，“故乡”是经常出现的意象。1996 年第一次发表的诗，即是《望乡》。但常年在外打工，每次回老家也待不了几天，感觉越来越陌生，“总觉得母亲的身体才是自己的故乡”。

尽管发表了数百首诗歌，在 2010 年还被评为“中国十大农民工诗人”之一，唐以洪直言写诗“主要是带来一种安慰”，并没有给自己带来什么物质上的改变。现在，他仍旧在电子厂打工。平时他和诗友的交流也不多，去年他加入了一个打工诗人微信群，后来又加入了秦晓宇他们的这个群。平时在讨论诗歌创作之外，大家也会讨论一些生活上不如意的事情。当天参加朗诵会的很多诗人也都知道，只是没见过面。

作为《我的诗篇》策划人，秦晓宇认为，“打工诗人”这个概念是很丰富的。“他们之间的差异，并不比他们和非打工诗人之间的差异小。”郑小琼提出“农民工不是工人”的观念，有些人也不认同。在秦晓宇看来，这个观念不能说没有道理，因为两者之间确实有很多不同。城市产业工人确实更有归属感，农民工则更难产生“我是这里一分子”的感觉，好像自己是局外人似的。（据《南方都市报》）

余秀华的心灵和精神上带来了变化。余秀华说，从接触到诗歌，她比起以往愈加充实、安静。关于余秀华的诗，网络上有很多评论，有人欣赏也有人说的很难听，甚至怀疑余秀华的诗人代写。余秀华并不在意，“随他们去说，我无所谓。”

“我只是写我自己的诗歌，不孤独是写不出来诗的，它是我心理的一个常态。”对于写诗，余秀华也有自己的见解。她认为，诗歌本身并无条条框框的东西，诗人之间许多心灵感受都相差无几，只是表达方式可能略有不同，“诗需要持续不断的写，到了那个‘点’上，便会自然流露。”

有诗友感叹余秀华诗句的质朴语言与滚烫真切的情感，并盛赞她具有天才的想象力。余秀华笑着连连否认：“我不算天才，诗写的并非那么好，也没达到自己想要的那种水平，可能只是浅显易懂而已，整体上都有待提高。”

而每当被问道如何写诗的时候，余秀华会略略感到困惑，“题材已经摆在那里，我只是把它写出来。诗歌应该怎么想就怎么写，假了就不可靠。”

至于接下来要写什么，余秀华并没有明确的计划，“诗歌是见到什么就写什么，我经历的事情会成为我写作的素材。”